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长张效伟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业务需要，公司拟增加一处西厂区经营地址，具体地址为：莘县耕莘街88号。同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增加经营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效伟先生、李广庆先生、田丰先生、赵冬杰先生、YUWEI WU（吴昱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本议案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并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陈洁女士、张章先生、张辉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本议案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8）。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嘉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